

一线观察

31 省份经济半年报全部发布

稳底盘 育新机 提质效

□ 本报记者 邵鹏鹏

日前,随着新疆、吉林、黑龙江发布数据,全国31个省份今年上半年经济运行数据已全部公布。上半年,广东、江苏经济总量携手跨过7万亿元门槛,近半数省份增速高于全国水平。透过各地半年报可以发现,先进制造业、外贸和现代服务业成为支撑增长的重要力量,区域间的产业动能转换也更加活跃。

经济大省“挑大梁”,十强格局发生变化

从经济总量看,头部梯队实现历史性突破。上半年,广东地区生产总值为72281.05亿元,继续位居全国第一;江苏为70387.3亿元,紧随其后。相较于历史同期,两省经济总量均首次突破7万亿元,合计超过14.27万亿元,约占全国经济总量的两成。山东以53173亿元位列第三,浙江以47937亿元位居第四。

第五至第十位的竞争更为胶着。四川地区生产总值为33629.45亿元,河南为33521.58亿元,两省相差仅107.87亿元。湖北达到31336.72亿元,同期首次突破3万亿元。福建、上海分别为29315.82亿元和27886.63亿元。安徽以27370亿元超越湖南,重返全国地区生产总值十强。2022年,安徽全年地区生产总值曾首次跻身前十,此后退居第11位,此番为上半年口径再度入围,27370亿元也成为新的十强门槛。十强省份经济体量合计占全国比重约61.4%,超过六成,“挑大梁”作用显著。

增速分化,15省份跑赢全国

从增速看,上半年全国国内生产总值增长4.7%,共有15个省份高于这一水平。分区域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部的走势各有不同。

东部10个省份中,7个增速跑赢全国:浙江以5.7%领跑,山东、上海均为5.6%,北京5.4%,江苏5.2%,河北、天津均为4.8%。广东、福建分别增长4.5%、4.0%,低于全国水平;不过广东经济总量占全国比重仍超过一成,规模优势依然稳固。海南增长2.0%,规上工业增加值同比下降0.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下降9.1%,其中汽车消费下降56.2%,扣除汽车后消费品零售额增长4.8%。值得一提的是,京津冀、长三角地区整体表现较强,增速全部高于全国,区域协同效应持续显现。

中部6个省份各有快慢。安徽以5.6%领跑中部,河南、湖北均为5.0%,江西增长4.0%。湖南上半年地区生产总值为27033.57亿元、增长2.7%,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长1.1%,当地正推动工程机械、轨道交通等优势产业升级,培育新兴产业集群。山西地区生产总值为11747.07亿元、增长2.1%,



作为我国先进制造业高地,长三角地区机器人产业发展势头强劲,产业集群优势持续彰显,成为推动制造业智能化转型、赋能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图为工作人员在上海的ABB机器人超级工厂的生产车间工作。

新华社发

煤炭工业增加值同比持平,非煤产业动能仍在积蓄。

西部12个省份中,5个增速跑赢全国。西藏以6.3%的增速居全国首位,其经济体量较小,上半年地区生产总值为1555.55亿元,基建等拉动作用明显;青海增长5.0%,甘肃、宁夏均为4.9%,四川增长4.8%。其余省份中,内蒙古增长4.5%,重庆增长4.2%,贵州增长4.0%,陕西增长3.8%,新疆增长3.7%,广西增长3.5%,云南增长2.5%。

东北三省转型仍在攻坚。黑龙江增长3.5%,增速居三省首位,高技术产业投资增长42.7%;辽宁增长2.5%,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长43.5%;吉林增长2.4%。

增速的分化,折射的正是产业动能的差异。

工业压舱、服务提质、外贸添彩、消费蓄力

工业成为塑造区域竞争格局的关键变量。工信部数据显示,上半年电子、专用设备、通用设备、汽车、电气机械等行业对工业经济增长的贡献超过五成,集成电路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等行业增加值保持两位数增长。

高技术制造业是最活跃的增长极。安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2.4%,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长44.6%,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长22.7%;汽车产量达168.67万辆,居全国第一,其中新能源汽车88.18万辆,同样居全国第一。湖北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长36.8%,对规模以上工业增长的贡献率达78.2%;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增加值增长63.8%,集成电路产量增长1.4倍,电

子计算机整机产量增长31.2%。河南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长26.1%,连续36个月保持两位数增长。

集成电路等产业链在多个经济大省保持较快增速。广东工业机器人产量增长34.2%、集成电路产量增长29.7%、3D打印设备产量增长51.8%。江苏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增加值增长41.9%,集成电路制造增加值增长26.8%。上海三大先导产业制造业产值增长14.5%,其中集成电路、人工智能制造业产值分别增长19.5%、21.8%。

现代服务业同样形成支撑。全国服务业增加值增长5.2%,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增长10.7%,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增长11.9%,金融业增长6.7%。地方层面的亮点不少:北京服务业增加值增长6.1%,其中金融业增长10.2%,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增长9.4%;上海金融业增加值增长10.2%,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增长9.1%;江苏服务业增加值增长5.5%,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57.9%,其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增长14.0%;浙江服务业增长5.5%,广东金融业、信息服务业增加值分别增长8.5%、8.2%。

此外,外贸是另一大亮点。上半年全国货物贸易进出口25.47万亿元、同比增长16.9%,首次迈过25万亿元大关,其中出口14.73万亿元、增长13.4%,进口10.74万亿元、增长22.1%。浙江外贸进出口2.97万亿元、增长8.6%,对东盟、非洲分别增长25.6%、21.6%。河南进出口5203.6亿元、增长26%,首次超过5000亿元,其中电动汽车出口增长75.9%,”新三样”产品出口合计252.3亿元、增长78.3%。安徽进出口6169.6亿元、增长

34.3%,规模升至全国第八位;”新三样”出口增长1.1倍;出口汽车100.6万辆、增长1.2倍,出口值1043.6亿元、增长1.1倍,出口量与出口值均居全国首位。

与外贸和服务业的较快增长相比,消费恢复相对温和,但结构亮点不少。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3%,其中服务零售额增长5.3%、商品零售额增长1.1%。分省份看,浙江社零增长3.0%,山东增长2.7%、连续39个月领先全国,河南增长2.7%,均高于全国水平;广东与全国持平;江苏、上海分别增长0.9%、0.7%;北京社零下降2.2%,不过服务性消费增长4.5%,市场总消费额仍增长1.7%。以旧换新的拉动尤为直接:截至6月20日,全国消费品以旧换新销售额已超1万亿元。江苏以旧换新拉动销售额超过1008.9亿元,拉动比达1:10.7;山东申请补贴1119.5万件,带动销售890.6亿元。

7月30日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指出,“宏观政策要发力提效”,并要求“充分发挥各项存量政策效能,及时谋划出台务实管用的增量政策”。

综合多方观点展望下半年,外部环境仍复杂多变,“供需强弱”的矛盾尚未根本缓解,经济回升向好基础仍需巩固。政策接续发力的安排已经明确:“两重”建设项目清单全部下达,全年8000亿元支持1417个重大项目;今年《政府工作报告》安排的8000亿元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有望加快落地。随着项目建设推进、暑期消费旺季到来和以旧换新政策效应释放,各地经济延续恢复态势具备条件。位次更迭本是发展过程中的常态,对各地而言,更关键的是在产业变革中持续更新自身的产业底座。

众消费理念持续升级,不再局限于基础饮用需求,更加青睐高品质、天然健康、功能细分的乳制品,对产品的营养属性、专属场景适配性、安全品质提出了更高要求。在产品结构层面,行业整体告别同质化大众产品主导的格局,加速向高端化、精细化、多元化方向调整,各类功能性、细分场景化新品持续涌现。从市场竞争方面看,行业彻底告别粗放式规模扩张的竞争模式,竞争核心从产量、价格比拼,转向产品品质、科技创新、品牌价值、全产业链实力的综合维度较量,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头部企业的综合优势进一步凸显。

面对这一变局,呼和浩特给出了系统性的解决方案。在消费端,针对消费者对营养属性和场景适配性的高要求,当地企业不断推出功能性、细分场景化新品。在生产端,依托伊利现代智慧健康谷等标杆性园区,智能化、绿色化生产水平大幅提升。在产业链协同方面,通过乳业数纽中心等赋能,全行业正逐步实现数据驱动的精准确决策。

记者视线

工信部叫停动力电池“梯次利用”

动力电池行业走向更加规范化

□ 本报记者 白雪

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关于废止和修订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电池“梯次利用”相关政策标准以及规范有关行业活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对废旧动力电池回收利用再次作出明确部署,旨在消除“梯次利用”概念在市场中形成的惯性影响,杜绝部分企业将废旧动力电池简单拆分、重新包装后以次充好、以旧充新来牟利的侥幸心理,切实规范市场秩序、维护公共安全。

业内专家表示,这份《公告》,折射出监管层对动力电池回收行业治理逻辑的重要升级——从“粗放引导”转向“精准规范”的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

随着新能源汽车产业快速发展,动力电池退役量逐年攀升,当前已进入规模化退役阶段。近年来,一些企业通过检测、分类、拆分、重组等工序处理废旧动力电池,将其制成电池产品并用于通信基站备用电源等领域,这便是通常所说的“梯次利用”电池。

业内专家在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过去‘梯次利用’作为一个特殊产品类别,在实践中容易被模糊理解,好像‘二手’电池可以在安全标准上有所区别。”此次废止相关条款,实质上是把利用废旧动力电池生产的所有电池产品,统一纳入一般电池生产的监管框架,以产品最终的应用领域质量标准来判定合规性,而不是以“梯次”或“新造”来区分,从而形成“同一类产品、同一套标准”的治理格局,压缩概念混淆带来的监管套利空间。

工业和信息化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在解读中表示:“废旧动力电池普遍存在一致性差、余能各异等问题,若仅作简单拆解和重组,缺乏严格的质量控制流程,生产的电池产品容易因过充、短路、挤压等情况引发热失控,带来安全隐患。”

为消除此类隐患、规范行业秩序,政策口径在2025年出现转折。解读明确:“为进一步加强行业规范管理,2025年,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有关部门,联合印发了《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电池回收和综合利用管理暂行办法》部门规章(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管理办法》从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角度出发,重点明确了三项要求:一是明确废旧动力电池综合利用,是指对电池进行拆解、破碎、分选、冶炼等处理,进行资源化利用的活动,不再包含“梯次利用”概念;二是强调以任何方式生产的电池产品,均须符合应用领域的质量标准;三是规定任何组织或个人,不得将废旧动力电池整体或经过拆分、重组、装配等相关工艺,以电池包、模块、单体等形式用于电动自行车以及法律、行政法规或强制性标准禁止使用的其他领域。

从政策脉络看,《公告》是《管理

办法》落地后的协同补充。解读指出,《管理办法》实施以来,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有关部门开展规范废旧动力电池回收利用联合执法专项行动,查处违规交售、生产不合格产品、不履行信息溯源责任、非法拆解污染环境、无照经营等行为。据有关方面反映,仍有不法企业隐置于城乡结合部、村镇等区域,隐蔽从事废旧动力电池“梯次利用”活动,并将生产的电池产品用于电动自行车等明令禁止使用的领域,扰乱市场秩序。此外,国家和地方有关部门出台的部分政策文件、标准文本中仍有废旧动力电池“梯次利用”相关内容,与《管理办法》规定不一致,容易引发公众误读和混淆,影响管理制度顺利实施。

调整意义远超条款本身。科方得咨询机构负责人张新原在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认为:“这体现了监管层对动力电池回收行业从‘粗放引导’转向‘精准规范’的治理思路,是行业从起步期迈向成熟期的重要标志。”在他看来,调整厘清了“梯次利用”与“再生利用”的边界、倒逼企业提升质量体系,并为后续更严格、更细化的标准体系扫清障碍。但他直言,落地难点仍在标准体系碎片化和责任传导断层。应用场景分属不同行业标准体系,国家、行业、团体标准之间交叉、空白或冲突,企业难以“一标通行”,而“再利用产品”标识也因缺乏强制罚则与统一防伪技术,在市场上有被忽视甚至被刻意模糊的风险。

当政策口径从“鼓励梯次”转向“安全优先、标准统一”,行业竞争格局也将重塑。张新原判断,调整将显著拉大正规企业与“小散乱”非正规渠道的合规成本差距:非正规渠道靠“低价收、粗拆解”抢占市场,而新规之下安全标准、环保要求、溯源责任更加刚性,正规企业虽短期成本上升,却可凭规模效应、技术专利和渠道优势获得稳定原料,并通过“再利用产品”认证获取溢价,行业集中度将明显提升。

谈及行业未来发展,张新原建议,一是打通“回收—评估—再制造—应用”闭环,建立全国性的电池残值定价和交易机制,避免劣币驱逐良币;二是强化技术经济性,降低电池在储能等场景的度电成本,使其真正具备市场竞争优势,而非依赖补贴;三是构建责任延伸制度,强制车企和电池生产商承担回收主体责任,同时鼓励“以旧换新”等商业模式创新,让正规渠道在源头获得更多高性价比退役电池,从而从供给侧挤压非正规空间。监管层则需持续优化标准迭代机制,并加大对违规企业的惩戒和曝光力度。

在业内专家看来,从鼓励性引导到强制性规范,动力电池回收利用行业正在监管与市场的双轮驱动下,走出“野蛮生长”的过渡期。让每一块退役电池都“去向可查、风险可控、价值可续”,是资源安全的必然选择。

动态

充电桩 CCC 认证开始强制实施

本报讯 记者白雪报道 为强化产品质量风险源头治理,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8月1日起,市场监管总局(国家认监委)对电动汽车供电设备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认证)管理开始强制实施,通过开展防触电、短路保护、耐火耐燃等关键安全指标测试和企业现场质量保证能力、产品一致性检查,切实筑牢产品质量安全底线。

随着我国新能源汽车的普及和发展,电动汽车供电设备(俗称充电桩)已经成为服务百姓出行需求的重要基础设施。8月1日起,未获得CCC认证的电动汽车供电设备,不

得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对于8月1日前已经投入运营的设备,经营者应当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有关规定,保证其提供的商品或者服务符合保障人身、财产安全的要求。

下一步,市场监管总局(国家认监委)将持续加大电动汽车供电设备CCC认证监督管理力度,严厉打击无证认证证书出厂销售、冒用认证标志等违法违规行为,做到源头严进、过程严管、风险严控,积极营造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安心的消费环境。